

2024年度
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部门决算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房地产业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承担全市城镇住房制度改革的相关事务性工作。（二）承担全市城镇住房保障具体事务性工作；承担市城区单位公房出售及经济适用房上市交易等相关事务性工作。（三）承担全市房产市场方面的事务性工作；承担市城区内商品房预（销）售方面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全市房屋租赁市场业务指导工作；承担全市房屋交易的事务性工作。（四）承担房地产中介机构管理相关事务性工作，协调行业组织开展工作。（五）承担全市物业服务行业管理相关事务性工作。（六）负责市城区物业专项维修资金归集、使用等工作。（七）负责全市房产市场信息统计、运行监测和预警预报工作。（八）负责市本级和协助县（市、区）开展房屋安全鉴定及房屋安全应急相关事务性工作。（九）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内设机构10个，包括：办公室、人事科、计划财务科、信息宣传科、房产市场事务科、住房保障事务科、物业管理事务科、固定资产事务科、政策法规事务科、政务服务科。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1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0个，具体是：

1. 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23.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379.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2.4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90.3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5.7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23.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984.9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4.13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25.85	本年支出合计	58	1,827.5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65	年末结转与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827.50	总计	62	1,827.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25.85	1,823.37	0.00	0.00	0.00	0.00	2.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00	3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79.00	3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9.00	37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31	39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4.38	284.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0	3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85	17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63	7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5.93	10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93	10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2	4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2	4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72	45.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40	23.4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95	98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9.98	19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1	廉租住房	99.98	9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83	6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83	61.8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23.14	72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723.14	723.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48
22999	其他支出	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48
2299999	其他支出	2.48	0.00	0.00	0.00	0.00	0.00	2.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27.50	1,405.82	421.6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00	201.50	177.5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379.00	201.50	177.5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9.00	201.50	177.5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31	390.3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4.38	284.38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0	33.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85	173.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63	76.6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05.93	105.9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93	105.9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2	45.7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2	45.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72	45.72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40	0.00	23.4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40	0.00	23.4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40	0.00	23.4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95	764.17	220.78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9.98	0.00	199.98	0.00	0.00	0.00
2210101	廉租住房	99.98	0.00	99.98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83	61.8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83	61.83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23.14	702.34	20.80	0.00	0.00	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723.14	702.34	20.8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13	4.13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4.13	4.13	0.00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4.13	4.1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23.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79.00	379.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0.31	390.3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5.72	45.7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3.40	23.4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984.95	984.9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23.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23.37	1,823.3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23.37	总计	64	1,823.37	1,823.3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23.37	1,401.69	421.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9.00	201.50	177.50	
20132	组织事务	379.00	201.50	177.5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9.00	201.50	177.5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31	390.3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4.38	284.38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3.90	33.9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3.85	173.8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63	76.63	0.00	
20808	抚恤	105.93	105.9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05.93	105.9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5.72	45.7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5.72	45.7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72	45.72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40	0.00	23.4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40	0.00	23.4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3.40	0.00	23.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4.95	764.17	220.7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9.98	0.00	199.98	
2210101	廉租住房	99.98	0.00	99.9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00.00	0.00	1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83	61.8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83	61.83	0.00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723.14	702.34	20.8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723.14	702.34	2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5.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2.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5.83	30201	办公费	8.0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60.14	30202	印刷费	0.1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76.82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3.5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56	30206	电费	40.9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59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0.6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2.25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6	30211	差旅费	2.5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93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8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3.2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71.77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33.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06.9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8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8.32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3.81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1.5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8			
	人员经费合计	1,259.10					公用经费合计	142.6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1,827.5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529.72万元，下降80.47%，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类）支出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1,825.8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23.37万元，占99.86%；其他收入2.48万元，占0.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1,827.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05.82万元，占76.93%；项目支出421.68万元，占23.0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1,823.3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502.73万元，下降80.45%，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类）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23.37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9.77%。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611.53万元，下降78.38%，主要原因是：住房保障（类）支出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23.3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379.00万元，占20.7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90.31万元，占21.41%；卫生健康（类）支出45.72万元，占2.51%；城乡社区（类）支出23.40万元，占1.28%；住房保障（类）支出984.95万元，占54.02%。（金额单位转换时，存在尾数误差。）

（三）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021.10万元，支出决算为1,823.3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8.57%。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9.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增加“鹰城英才计划”2024年度第二批、第三批人才购房补贴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3.9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经费下拨到行政单位离退休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84.60万元，支出决算为173.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1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去世。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8.70万元，支出决算为76.6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6.39%。决算数与年

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5.9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去世。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47.60万元，支出决算为45.7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0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4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编制住房发展和年度计划费用。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廉租住房（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9.98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返还2022年及以前年度部门预算保障房结转资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00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返还德馨苑公租房质保金及工程款。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9.40万元，支出决算为61.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0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

宅支出（项）。年初预算为630.80万元，支出决算为723.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人员工资及其他津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01.6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59.1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142.6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5.23万元，支出决算为1.96万元，完成预算的37.48%。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96万元，完成预算的37.48%，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5.23万元，支出决算为1.96万元，完成预算的37.48%。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1.96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2024年期末，部门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0辆。

3. 公务接待费 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万元。2024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为142.60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27.16万元，增长23.53%，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和福利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9.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9.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1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1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办公公用用车及应急用车；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为贯彻《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和《中共河南省委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

理的实施意见》有关规定，结合平顶山市市级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我们高度重视，全面深化财政部门提出的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的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执行将预算绩效管理与部门预算“二上二下”编审过程相结合的要求，采取“事前申报绩效目标和指标、事中开展绩效日常监督、事后进行绩效评价”的方式，建立了贯穿项目支出“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绩效管理模式，并将绩效结果运用到实际工作中。

（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对部门整体预算支出、项目支出进行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99.01分。从自评情况来看，部门履职效能进一步提升，各项工作基本完成，资产管理比较规范。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对2024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3个，涉及资金421.6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通过科学、规范的方法，基于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目标实现程度等，我部门2024年度3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中，3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

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三）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我部门无重点绩效。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

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廉租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廉租住房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

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							
1/1/2025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房产事务中心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1020.1	3208.38	1827.5	10	57%	9.41
	资金来源：（1）财政拨款	1021.1	3208.38	1827.5	—	57%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00%	—
	（3）单位资金	0			—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房地产市场监管工作，以服务企业、服务群众、规范市场为目标开展整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工作 目标2：加强对物业管理监督，完善“红色物业”体系建设，推行物业企业红黑榜 目标3：住房保障工作，持续开展棚改工作，科学谋划公租房租赁保障租赁目标，小区运营管理水平达到100%			目标1：规范房地产市场加以行为，巡查楼盘74个，房地产经纪机构71个，约谈开发企业5次，房地产经纪机构43余次，，加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持续优化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进一步规范预售资金归集和拨付管理。 目标2：创建物业管理服务新模式，创建省级“红色物业”示范点5个、市级“红色物业”示范点29个。创建省级“加强物业管理共建美好家园”典型案例1个，宝丰县创建省级智慧物业典型案例3个。 目标3：持续推进物业项目。深入开展保障性安居工程督导调研，持续开展棚改项目基本建成3年攻坚行动，建成8129套；新开工保障性租赁住房4151套；优化公租房申报申报程序，进一步提升保障力度，发挥公租房社会作用。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房地产市场监管工作，以服务企业、服务群众、规范市场为目标开展整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工作		房地产市场监管工作，以服务企业、服务群众、规范市场为目标开展整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工作		规范房地产市场加以行为，巡查楼盘74个，房地产经纪机构71个，约谈开发企业5次，房地产经纪机构43余次，，加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持续优化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系统，进一步规范预售资金归集和拨付管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95%	1.9	-5.00	收新冠疫情后续影响，国有资产的租金收入减少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95%	2.85	-5.00	收新冠疫情后续影响，国有资产的租金收入减少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95%	2.85	-5.00	收新冠疫情后续影响，国有资产的租金收入减少，应及时调整预算及绩效目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95%	1	0.00	
		预算调整率	≤5%	5%	1	0.00	
		结转结余率	≤10%	5%	1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2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房产市场监管工作完成	≤100%	100%	4	0.00	
		住房保障工作计划完成	=100%	100%	4	0.00	
		物业管理监督工作完成	=100%	100%	4	0.00	
	履职目标实现	房产市场监管工作完成率	≤100%	100%	5	0.00	
		住房保障工作完成率	=100%	100%	4	0.00	
		物业管理监督保障计划完成率	=100%	100%	4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95%	95%	10	0.0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0.0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5	0.00	

总分	89.6		
----	------	--	--

项目单位自评表

(2024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李莉 15093755088

项目名称		蓝欣家园廉租房项目（尾款）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房产事务服务中心407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住房委员会办公室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99.98	9.998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公租房套数	1614套	1614套	10	10	
			指标2：					
								
		质量指标	指标1：居住安全	100%	100%	10	10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建安工程费	320万元	99.98万元	20	20	当年拨付资金100万元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国有资产增值保值	完成	完成	10	10	
			指标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为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解决实际住房要求	显著	显著	10	10	
			指标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1：居住环境优美	提升	提升	10	10	
			指标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收益人员满意度	≥90%	≥90%	5	5	
			指标2：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 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程度分为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及目标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类。八级评价法指标对应八级区间。								

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